

证券代码：601615

证券简称：明阳智能

公告编号：2025-028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 暨2025年“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及《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的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3日发布了《关于公司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结果暨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以下简称“行动方案”）。自行动方案发布以来，公司积极开展和落实有关工作，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回馈投资者的信任。为持续推动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2025年“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关于2024年“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

（一）专注经营，保持核心竞争力

公司始终坚守高端装备和自主创新不动摇，坚定执行风光储氢一体化布局 and 新能源电站滚动开发的总体思路，坚定深耕海上和海外两个市场，取得了良好的成绩。2024年度，公司实现风机及相关配件销售208.33亿元，实现风机新增订单27.11GW，实现风机对外销售10.82GW；公司在运营电站平均发电小时数2,057小时，公司共实现新能源电站发电收入17.29亿元。截至2024年末，公司在运营的新能源电站装机容量2.05GW，在建装机容量4.69GW。2024年度，公司实现电站产品销售收入27.92亿元，同时公司在电站资产证券化领域继续进行深入探索，将公司新能源电站“滚动开发”模式推进到下一个发展阶段。

技术创新：2024年公司自主研发的MySE292海上超大型叶片在海南东方智能制造基地成功下线。MySE292海上超大型叶片长约143米，叶轮直径达292米，为

全球已下线叶轮直径最大的风电叶片。

2024年，国内漂浮式风电项目加速落地，全球单机容量最大的16.6MW“明阳天成号”漂浮式风电平台正式投运，其采用多项全球首创技术，包括超高性能混凝土浮筒和智能感应系统，展现了我国在漂浮式风电领域的领先实力。

产品创新：2024年，在国际权威风电行业媒体Windpower Monthly公布的年度“全球最佳风电机组”评选结果中，公司凭借三项全球金奖、两项全球第二，以及多个“全球最佳”的成绩领跑行业，并蝉联全球创新产品入选榜单最多的风电企业。

模式创新：全国首单陆上风电公募REITs及首单民营企业风电公募REITs中信建投明阳智能新能源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08015）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成功上市，为风电行业创新资本市场融资和资产交易模式探索了新的路径。

（二）完善公司治理水平，推进公司高质量发展

2024年，公司共召开3次股东大会、12次董事会、7次监事会、12次专门委员会和5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公司独立董事积极履职，通过线上和现场参加会议、实地考察公司情况等，及时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状况和可能产生的风险。

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要求，组织管理层通过培训学习，强化合规意识，进一步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强化经营韧性，持续增加公司的核心竞争力、盈利能力、经营效率和风险防控能力，推动公司持续实现高质量发展。

（三）建立多维度投资者沟通，构建高效沟通机制

2024年，公司通过多维度的沟通机制，在定期报告披露后及时召开业绩说明会，公司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总经理）、独立董事、首席财务官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业绩说明会，就公司经营业绩、行业发展前景等与投资者交流，积极传递公司价值。

此外，公司持续通过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上证E互动平台、投资者热线、邮箱等方式，真实、准确、完整地向投资者介绍和反映公司的实际生产经营状况，增强投资者对公司价值的认同。

（四）其他“提质增效重回报”的举措

公司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总经理）、实际控制人张传卫先生于2023年8月发布增持计划；截至2024年2月2日，张传卫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

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1,909,600股，增持金额合计20,097,275.00元。

公司分别于2023年5月和2024年2月发布两期股份回购计划，累计回购股票121,119,984股，累计回购金额合计1,309,878,177.58元。

公司在充分考虑当前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情况等因素，自上市以来坚持每年分红派现，充分考虑了全体股东的利益和合理期望。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041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653,929,561.16元（含税），并将于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一）深化变革，做强做优主业，提升经营管理质量和经营业绩

2025年，公司以市场导向进行了组织体系优化和机制创新，形成了国内、国际、战略三大条线的业务架构：

国内业务：夯实风机制造主业基础，进一步提升市场占有率，巩固海上风电领先优势，全方位实现降本增效，提升盈利能力。

国际业务：持续发力海外市场，大力推进海外战略落地，锚定战略客户，精耕细作，专项跟进，聚焦优质订单突破。

战略业务：继续推进新能源电站滚动开发战略，持续创新电站资产运营及交易模式，进一步提升资产运营能力、盈利能力。大力拓展电氢氨醇新业务应用场景，打造重大示范工程，加快推进风光储氢一体化布局。

（二）持续深化全方位创新，驱动高质量发展，巩固核心竞争力

公司将强化技术创新资源整合，构建大研发体系。以应用场景创造需求，基于AI大模型的应用，打造智能化风电场运营示范工程。聚焦海洋资源与海洋经济，全力打造陆海半直驱及海上漂浮式引领性竞争优势。同时，拓展电氢氨醇新应用新场景，通过打造示范项目等形式，打通商业逻辑，推动产业化落地。

（三）坚持规范运作，筑牢合规根基，推动公司可持续发展

公司将持续优化治理机制，扎实做好全面风险合规管理，确保依法合规运营。公司将继续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及内部规章制度，持续推动董事会成员构成多元化，强化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支持，确保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的规范运作，推动公司可持续发展。

（四）重视投资者回报，稳定利润分配，提升投资者获得感

公司始终坚持以投资者为本，牢固树立回报股东意识，持续提升投资者回报能力和水平，丰富投资者回报手段。

公司将严格按照利润分配政策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实施稳健、可持续的分红策略，在保证业务发展和资金使用需求的前提下，积极探索运用各类市值管理举措，积极提升投资者回报能力，增强投资者的获得感。

（五）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建立多维度、多元化投资者沟通渠道

公司高度重视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始终致力于打造开放、透明、互动的投资者关系管理体系。公司通过公众媒体、投资者交流会等多种渠道，积极向投资者传递公司价值。

公司将持续完善多层次互动机制，及时回应投资者关切，解答投资者咨询。推动高质量业绩说明会常态化召开，并通过投资者交流活动、上证E互动平台、投资者热线等方式，充分展示公司的竞争优势和发展前景，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结合公司实际，认真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切实保障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六）加强专项培训，强化“关键少数”责任

公司将严格按照监管要求组织各相关方参加各类专项培训，通过监管动态及时通报、专题学习、定期培训等方式，加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证券市场法律法规、监管政策与监管案例的规范意识，提升其履职水平。此外，公司也将加强与独立董事的互动沟通，充分发挥其专业监督效能。

三、风险提示

本方案所涉及的工作计划及未来预期是基于当前公司经营情况及市场环境而做出的非既成事实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实质承诺。公司未来的发展受多方面因素影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025年，公司将持续推动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充分听取投资者关于改进行动方案意见建议，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努力通过良好的经营管理、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的投资者回报，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的获得感，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持续稳定地提升公司价值。

特此公告。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